

## 附件 4

# “强村”工程目标任务进展情况说明

## 一、基本情况

\* \* 乡镇（街道）共 \* \* 个行政村，根据 2022 年底年度经营收益，年收益 5 万以下薄弱村 \* \* 个，占比 \* \* %，10 万-50 万中等村 \* \* 个，占比 \* \* %，50 万以上强村 \* \* 个，占比 \* \* %。按照“2023 年底，村集体‘破零’成果持续巩固，薄弱村占比下降 5%，中等村占比达到 65%，强村占比达到 10%”绩效考核目标任务，薄弱村应降至 \* \* 个，中等村应达到 \* \* 个，强村应达到 \* \* 个，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薄弱村实际为 \* \* 个、占比 \* \* %，中村为 \* \* 个、占比 \* \* %，强村为 \* \* 个、占比 \* \* %。

## 二、形势分析

是否完成目标任务、原因说明及形势分析

## 三、存在问题及困难

## 四、拟采取工作措施